



編後語

「興大體育」發行，旨在激勵本校體育教師發表教學心得及研究成果，並提供體育室相關之業務資訊，以提昇體育教學品質，增進運動技術水準，並加強行政服務績效。

適值迎接二十一世紀來臨，體育室如何更有效發揮嶄新功能，以因應多元化社會變遷，轉型中體育教師該如何調適角色與定位，方能滿足學生需求，是值得不斷深思的課題。

感謝學校大力支持、鼓勵與指導，尤其體育室全體同仁之群策群力，使本刊得以順利付梓，惟籌編期間匆忙，疏漏之處，在所難免，尚請各方先進，不吝指正。

體育室主任 張惠峰

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七日

【興大體育稿約】

一、徵稿內容：

- (一) 室務報導
- (二) 體育教材及教學法
- (三) 運動科技先知
- (四) 專題研究
- (五) 運動技術分析及指導
- (六) 運動裁判、規則釋義
- (七) 國內、外研討心得、體育動態
- (八) 體育學術論文
- (九) 譯著（應註明出處並附原文影印本）
- (十) 典故、文學、人物專訪
- (十一) 書刊評論……等均歡迎。

二、稿 約：

- (一) 本刊總合學校體育刊物，每年出版一期，於十一月一日出版。
- (二) 題材新穎有啟發性、建設性之體育運動論著、國內、國外體育運動報導、運動技術分析及指導、運動規則釋義、格言等均表歡迎（專有名詞須附原文）。
- (三) 本刊因篇幅有限、來稿請勿過長，除特約邀稿外，文稿以不超過六千字為宜（含圖表），並以一次刊畢為原則。
- (四) 凡引用他人文獻者，應加註已示負責，如譯自外文者，請著明出處並附原文影印本，譯中文恐有爭議者，請加註原文。
- (五) 來稿請用有格稿紙繕寫清楚，並新式標點或電腦存檔磁片亦可。第四期預定八十八年十一月一日出版。
- (六) 第四期稿件截止日期：八十八年七月三十日，稿件請投體育室簡英智老師（聯絡分機：211）

三、刊物活動照片提供：歡迎各單位提供活潑生動有，紀念價值之活動照片。